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品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900569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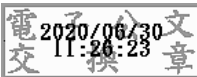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090056943_Attach01.PDF、1090056943_Attach02.PDF、1090056943_Attach03.ODT）

主旨：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振興三倍券發放辦法」，業經經濟部109年6月22日經企字第10904602990號令訂定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09年6月24日府經秘字第109015809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人事室 109/06/30 13:41



1090005188

有附件